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

理论成果转化的实施意见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若干规定》和《天津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》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激发社科界理论成果转化的积极性，推动理论成果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，特制定本实施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：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立足天津实际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强化创新驱动，推动社科界理论成果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智慧和力量。

（二）基本原则：坚持党管社科、党管意识形态，坚持理论联系实际，坚持开放合作、互利共赢，坚持政府引导、市场主导，坚持人才为本、创新驱动。

（三）主要目标：到2025年，社科界理论成果转化率显著提高，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、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理论成果涌现，为天津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加强理论成果梳理和评估。建立健全社科界理论成果梳理和评估机制，定期对社科界理论成果进行梳理、评估和推介，提高理论成果的知名度和影响力。

（二）推动理论成果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。鼓励社科界理论成果与政府决策、企业创新、社会服务深度融合，推动理论成果转化为政策咨询、决策参考、企业创新、社会服务等实际成果。

（三）加强理论成果的宣传推广。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平台，加大对社科界理论成果的宣传推广力度，提高理论成果的社会影响力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大政策支持力度。各级政府要加大对社科界理论成果转化的支持力度，在资金、人才、平台等方面给予倾斜。

（二）完善激励机制。建立健全社科界理论成果转化的激励机制，对在理论成果转化中做出突出贡献的个人和集体给予表彰奖励。

（三）加强人才队伍建设。加大对社科界理论成果转化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力度，提高理论成果转化的专业化水平。

（四）搭建转化平台。鼓励搭建理论成果转化的平台，为理论成果转化提供便利条件和渠道。

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，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，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。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，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。

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。

联系人：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

联系电话：23312579 23396670

邮箱：sklbgs@tj.gov.cn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2年8月22日